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文件

中汽学奖[2026] 124号

关于2026年度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 提名工作的通知

各提名单位和提名专家:

根据《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现将2026年度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名奖项

2026年度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提名奖项包括:

- 技术发明奖
- 科学技术进步奖
- 科学技术成就奖(原优秀科技人才奖)
- 青年科技奖(原优秀青年科技人才奖)
- 创新团队奖(零部件)
- 汽车工业饶斌奖

二、提名时间、程序和渠道

（一）提名时间

1.网上填报时间

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科学技术成就奖、青年科技奖提名截止时间为2026年6月30日。提名系统开放时间：2026年5月6日9:00至6月30日24:00。逾期网络平台关闭不再受理。

创新团队奖（零部件）和汽车工业饶斌奖提名截止时间为2026年8月31日。

2.纸质材料报送时间

各提名渠道请于7月10日前将提名项目汇总表系统导出版寄至奖励办，提名项目汇总表应加盖提名单位公章或提名专家签字。

2026年起奖励办只接收并保存授奖项目、人才和团队纸质版材料，请获奖项目、个人和团队，在公示期结束后将纸质提名书（系统下载带水印正式版，主附件一并装订，双面打印，左侧胶装，不另加封皮）原件1份寄送至奖励办。已提交纸质材料不予退回。

（二）提名程序

提名单位/专家使用用户名和密码登录提名系统，下发提名项目、被提名人账号信息；提名项目、被提名人使用提名单位/专家下发的账号信息登录系统进行填报。

提名单位/专家如需重置系统登录密码或者重新开设提名账号

请直接与奖励办联系。

提名单位/专家登录网址：<https://caista.sae-china.org/login.html>

提名项目、被提名人登录网址：<https://caista.sae-china.org/declare.html>

（三）提名渠道

1. 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科学技术成就奖、青年科技奖可由下列机构和专家提名：

1)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科技奖励工作委员会委员单位，可提名本单位及各子公司单位项目或人才，独立提名，提名奖励类别和提名数量不限；

2)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各分支机构仅可在所属技术领域或工作领域内提名，独立提名，提名奖励类别和提名数量不限；

3)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理事单位仅可提名本单位项目，独立提名，提名奖励类别和提名数量不限；

4) 各省级汽车工程学会仅可在本地区范围内提名，独立提名，提名奖励类别和提名数量不限；

5)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牵头成立的产业技术创新联盟，仅可在所属技术领域内提名，独立提名，提名奖励类别和提名数量不限；

6)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会士仅可在本人技术领域内提名，2位会士联合提名 1 个项目，每位会士提名的奖励类别和提名项目数量不限。

2. 创新团队奖（零部件）可由下列机构和专家提名：

1)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创新团队奖（零部件）提名专家委员会委员具有提名权，每位委员每年可以提名 1 个团队；

2)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牵头成立的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具有提名权，每个联盟每年可以提名 1 个候选团队。

3. 汽车工业饶斌奖可由下列专家提名：

1)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名誉理事长、理事长、副理事长，每位专家每年可以提名 1 位候选人；

2) 北京北汽汽车文化基金会发起人和理事会成员，每位专家每年可以提名 1 位候选人。

三、其他

1. 2026年度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进一步加大对基础研究和关键核心技术成果的支持力度。提名技术发明奖的项目，需具备从0到1的原始创新性，在技术思路、技术原理或者技术方法有创新，其研究成果应已完成转化，取得较为明显的经济效益，对加快实现汽车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起到关键支撑作用；提名科学技术进步奖的项目，应在关键核心技术或者系统集成上有创新，大规模量产并创造显著的经济效益。

2. 进入评审阶段后提出撤奖的项目，需由提各单位/专家以书面方式向奖励办公室提出，经批准同意后方可撤奖。如再

次以相近技术内容提名为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须间隔一年以上时间。

3. 连续两年经评定未授奖的技术发明奖和科学技术进步奖项目，如果再次以相同或者相近技术内容提名，须间隔一年方可再次提名。

4. 为落实《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改革精神，应重点提名与汽车科技创新核心领域相关的成果和个人，不得提名危害国家安全、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危害人体健康、违反伦理道德或有科研不端行为的成果。

5. 提名项目所含主要技术内容(包括发现点、发明点、创新点及其证明材料)应为本项目独有，且未在国家科学技术奖、省部级科技奖以及社会力量设立的科学技术奖获奖项目中使用过，也未在本年度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其他提名项目中使用。

6. 公务员、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管理的人员、行政领导原则上不作为被提名项目主要完成人以及被提名人才奖候选人，同时担任项目领军技术专家的除外。

7.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不受理涉密项目。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志浩

联系电话: 15207166339 (微信同号)

电子邮箱: yzh@sae-china.org

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亦庄经济开发区融兴北三街37号

联系人: 薄颖

联系电话: 13810914996 (微信同号)

电子邮箱: by@sae-china.org

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亦庄经济开发区融兴北三街37号

附件: 1. 2026年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手册

2. 2026年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常见问答

3.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形式审查常见问题

4. 2026科技奖励申报咨询群二维码

